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会
议
材
料**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二日

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6 年 7 月 22 日（星期三）14:30

会议地点：湖北省宜昌市伍家岗区沿江大道 188-9 号兴发大厦 33 层会议室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会开始，宣布出席会议股东、董事、高管以及见证律师情况

二、推选计票人和监票人

三、介绍人宣读议案

四、股东讨论并审议议案

五、股东进行书面投票表决

六、统计现场投票表决情况

七、宣布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八、由见证律师宣读为本次股东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九、签署会议文件

十、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会结束

会议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兴发集团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就会议须知通知如下，望参加本次会议的全体人员遵守。

一、本次会议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二、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董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对于干扰会议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本次会议的会务事宜。

四、股东到达会场后，请在“股东签到表”上签到。股东签到时，应出示以下证件和文件：

1.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法定代表人身份的有效证明，持股凭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

2.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五、股东参加本次会议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

项权利。

六、要求发言的股东，可在会议审议议案时举手示意，得到主持人许可后进行发言。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议案表决开始后，会议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七、本次会议对议案采用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

八、本次会议表决票清点工作由三人负责，出席股东推选两名股东代表参与表决票计票工作，一名现场见证律师负责表决票监票工作。

会议内容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稳定资本市场预期，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5,576,200 股股份的回购用途进行调整，由“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请予审议。

一、回购股份实施情况

2026 年 1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全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50 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

2026 年 1 月 27 日至 4 月 19 日，公司完成了本次股份回购事宜，具体实施情况如下：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5,576,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6%，平均成交价格为 39.62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094.52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

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46）。

截至目前，本次回购的 5,576,200 股股份尚未使用，均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二、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原因

综合考虑公司现阶段经营管理情况、股价走势等因素，为稳定市场预期，提升每股收益水平，切实提高股东的投资回报，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拟将本次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调整，由“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即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5,576,200 股股份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三、预计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201,739,857 股变更为 1,196,163,657 股，具体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别	回购股份注销前		本次拟注销	回购股份注销后	
	股份数量	比例	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201,739,857	100%	-5,576,200	1,196,163,657	1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5,576,200	0.46%	-5,576,200	0	0
合计	1,201,739,857	100%	-5,576,200	1,196,163,657	100%

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系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增厚每股收益，切实提高公司股东投资回报，

增强投资者信心，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五、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决策程序

2026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5,576,200股股份的回购用途进行调整，由“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相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股份注销手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相关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